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6-063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数量：62,981股

●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事业合伙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19.28元/股，回购企业合伙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1.29元/股。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并核实了列入本激励计划名单的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

2.2025年8月8日至2025年8月1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47）。

3.2025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期间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

4.202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的情况说明

（一）调整事由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披露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93,874,41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520,000股后的股本数193,354,41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

鉴于上述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18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的相关规定，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除权除息事宜的，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或回购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结果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结合前述调整事由，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按如下方法进行调整：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公司股票票面金额。

由于公司进行差异化分红，每股的派息金额须根据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摊薄计算。

每股派息金额=（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0.40元/股。

根据以上公式，本次调整后的授予事业合伙人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19.68－0.40=19.28元/股，授予企业合伙人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21.69－0.40=21.29元/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1.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较2024年度同比增长16.04%，满足业绩考核指标触发值的要求，但未满足业绩考核指标目标值的要求，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的比例为81.39%，其余54,956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2.因4名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7,788股全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3.因1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均为“N”，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的比例为0%，当年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37股，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注：上述需注销的股份数量可能会存在因四舍五入或少量零碎股等影响，最终注销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准的数量为准。

（二）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的价格为上述调整后的回购价格，即事业合伙人的回购价格为19.28元/股，企业合伙人的回购价格为21.29元/股。

（三）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1,297,877.62元，并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承担部分激励对象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含A股及H股）相应由218,578,633股减少为218,515,652股，公司A股总股本将由193,776,433股变更为193,713,452股，H股数量不变为24,802,200股，A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量（+、-）	本次变动后（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6,078,774	-62,981	186,015,7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7,697,679	0	7,697,679
总计	193,776,433	-62,981	193,713,452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激励计划将继续按照规定执行。

五、本次回购价格调整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调整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回购注销的具体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根据《公司法》和《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6-064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作废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88,931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并核实了列入本激励计划名单的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

2.2025年8月8日至2025年8月1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47）。

3.2025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期间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

4.202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作废原因

1.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较2024年度同比增长16.04%，满足业绩考核指标触发值的要求，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为81.39%，激励对象当期拟归属的25,729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2.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4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61,071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3.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2025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N”，其个人层面可归属的比例为0，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131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

（二）作废数量

以上三种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8,931股，并由公司作废。

注：上述需作废的股份数量可能会存在因四舍五入或少量零碎股等影响，具体以公司最终实际的作废结果为准。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认为：本次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且符合《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6-066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对公司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募投项目“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9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39号），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300,67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4.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9,999,983.9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206,445.58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6,793,538.3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3年9月19日出具《验资报告》（苏港会验字〔2023〕007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10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金额及项目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整前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截至2026年9月末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项目	18,500.54	18,000.00	11,436.54	10,936.00	10,120.29
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989.09	11,000.00	13,989.09	11,000.00	3,567.55
马来西亚研发中心项目	-	-	7,064.00	7,064.00	61.70
合计	32,489.63	29,000.00	32,489.63	29,000.00	13,749.54

截至2026年9月30日，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3,567.55万元，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为32.43%。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及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含理财余额）	使用状态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512903052810520	13.36	使用中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2050188000335759	724.46	使用中
上海普源精电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2050188000398323	6,204.19	使用中
西安普源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	32050188000335677	7,534.23	使用中
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RA7505202002196	4.32[1]	使用中
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BH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NRA8603000126023	695.91[2]	使用中
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BHD	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495	63.47[3]	使用中
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BHD	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473	98.21[4]	使用中
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BHD	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519	3.35[5]	使用中
Rigol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BHD	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484	53.94[6]	使用中
合计			15,395.43	

注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NRA7505202002196（美元账户）账户余额6,408.31美元，按2026年9月30日汇率折算人民币金额4.32万元。

注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NRA8603000126023（美元账户）账户余额33,263.24美元，美金存利盈理财100万美元，按2026年9月30日汇率折算人民币金额合计695.91万元。

注3：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495（美元账户）账户余额94,238.29美元，按2026年9月30日汇率折算人民币金额63.47万元。

注4：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473（马币账户）账户余额595,830.38马币，按2026年9月30日汇率折算人民币金额98.21万元。

注5：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519（美元账户）账户余额4,972.00美元，按2026年9月30日汇率折算人民币金额3.35万元。

注6：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100000404410484（马币账户）账户余额327,224.33马币，按2026年9月30日汇率折算人民币金额53.94万元。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概况

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将“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前次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6年11月	2027年11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截至2026年9月30日，“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为32.43%，项目中建筑工程费（办公场地租赁及装修）已投入建设完成，主要研发测试设备购置和软件购置已基本投入完成，已投入部分研究试验费，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研发测试、实验验证、产品开发相关仪器设备的购置支出，以持续完善研发中心软硬件平台建设，满足项目研发及测试需要。

2026年3月，公司对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了优化调整：将原“办公场所购置及装修费”中的房产购置支出调减，相应增加至“试验研究费”科目，用于强化研发设备更新、试验场景搭建及核心技术攻关投入，公司在原超宽带频谱分析仪射频前端、超宽带耦合器和宽带频率合成器技术研究的基础上，将重点规划开展三项研发项目，涵盖频谱分析仪、高端频谱分析仪及微波矢量信号源等项目。由于上述研发项目投入时间较短，截至目前，上述重点研发项目尚在研究开发中，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后。经过综合分析与审慎评估，公司决定将“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2027年11月。

（三）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除前述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预计完成的时间及分期投资计划

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够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长远规划，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与高效使用，公司在深入考量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状况及募投项目的当前实施进展后，审慎研究并决定延长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至2027年11月。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有计划地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

（五）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措施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延期后的实施计划，优化资源配置并合理统筹募集资金使用，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建设。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变化，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以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前述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发展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强化高端产品技术迭代，完善公司产品矩阵建设。微波射频类仪器是电子测量领域的核心产品线，也是公司业务拓展的重要方向。公司依托本项目推进频谱分析仪、高端频谱分析仪、微波矢量信号源等产品的技术研发，能够进一步攻坚底层核心技术，丰富高端产品供给，提升公司在微波射频测量领域的综合产品实力，夯实自身业务竞争基础。

2.完善全国研发布局，发挥区位人才资源优势。西安高校资源富集，拥有充足的微波射频领域专业人才储备。实施西安研发中心项目，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体系，壮大射频方向研发队伍，同时强化面向西部区域客户的技术响应与服务能力。

3.优化募集资金投向，支撑企业长期发展战略。公司对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减房产购置相关支出，加大试验研究领域投入，降低重资产沉淀，将募集资金资源向核心研发攻关倾斜，推动公司向高端测试解决方案服务商升级，切实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募集资金保障到位。截至2026年9月末，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3,567.55万元，投资进度32.43%；项目办公场地租赁装修、主要软硬件设备购置工作已基本实施完毕，剩余募集资金能够充分保障后续研发试验等建设投入。

2.具备技术基础，研发方向明确。公司已完成超宽带频谱分析仪射频前端、超宽带耦合器和宽带频率合成器技术前期预研工作，项目研发目标明确，不属于从零起步的全新技术探索，已搭建的软硬件平台可为后续技术试验与验证提供有力支撑。

3.拥有落地条件与内部管理能力。西安地区具备充足的专业技术人才供给基础，公司积累了成熟的电子测量仪器研发及技术成果产业化实施经验。针对项目延期情形，公司已落实资源统筹配置、项目动态跟踪等保障举措，保障项目有序推进。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对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募投项目“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充分考虑了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74,799,900.84	13.36	761,642,795.74	27.50
利润总额	20,673,537.31	-25.05	62,114,599.17	6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81,985.74	-13.35	58,329,719.82	4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86,207.80	20.39	38,434,277.12	1,60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9,193,181.5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23.08	0.29	38.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23.08	0.29	3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减少0.21个百分点	1.72	增加0.4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7,080,551.86	-7.18	172,232,084.42	1.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77	减少4.60个百分点	22.68	减少5.7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418,295,106.25	3,584,584,899.77	2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50,253,386.32	3,160,818,229.13	28.1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 营业收入分析

1.电子测量仪器

（1）自研核心技术平台数字示波器产品

2026年1-9月，搭载公司自研核心技术平台的数字示波器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1.07%，该类产品收入占全部数字示波器产品收入的比重达88.24%，同比提升2.09个百分点，对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形成重要支撑。

（2）高分辨率数字示波器

2026年1-9月，公司MHO/DHO系列高分辨率数字示波器（垂直分辨率12bit）销售收入同比增长33.78%，持续保持快速增长。

（3）高端产品

2026年1-9月，公司高端产品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7.66%，其中高端数字示波器产品（带宽≥2GHz）的销售情况良好，销售收入同比提升30.26%。

（4）射频类产品

2026年1-9月，射频类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3.51%，其中矢量网络分析仪增长态势良好，1-9月合计销售收入约1,915.85万元，为公司经营业绩提供新的增长动能。

（5）大客户1

1指与普源精电签署框架采购协议或采用直销模式交易的战略客户。

销售收入

2026年1-9月，公司大客户销售收入同比增长79.31%，公司凭借产品性能优势与定制化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核心产品在重点行业客户中的渗透力度，其中在光通信领域，核心大客户销售收入同比增幅达到246.12%，带动相关产品线营业收入实现快速增长，成为拉动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重要动能。

2. 解决方案2

2解决方案包含选_附件产品及解决方案类产品/服务。

2026年1-9月，公司解决方案销售收入为16,151.13万元，同比提升45.68%，对整体经营业绩的提升起到重要拉动作用；其中，SPQ数字化阵列测控系统相关合同的确认收入为5,336.09万元，同比增长58.80%，成为解决方案业务重要增长点。

● 利润情况分析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6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32.97万元，同比增长43.45%，主要得益于销售收入增长及费用结构改善。

2.毛利率

2026年1-9月，公司整体毛利率为53.18%，较上年同期下降1.82个百分点，主要系电子类原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3.期间费用率

2026年1-9月，公司研发费用率为22.68%，同比下降5.75个百分点，销售费用率为11.89%，同比下降3.25个百分点，管理费用率为9.40%，同比下降2.33个百分点，整体费用结构进一步优化。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00.00	618,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757,006.79	22,459,06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071.94	-255,977.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9,756.91	2,925,644.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795,777.94	19,895,442.7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68.94	详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利润情况分析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60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8.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根据销售计划及预测进行的采购备货导致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普源精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936,000	29.24	0	0	无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未知	24,802,099	11.34	0	0	未知	-
李维森	境内自然人	15,557,760	7.11	0	0	无	0
王锐军	境内自然人	15,557,760	7.11	0	0	无	0
王锐	境内自然人	11,508,480	5.26	0	0	无	0
苏州锐格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920,000	2.71	0	0	无	0
苏州锐进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920,000	2.71	0	0	无	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2,775,548	1.27	0	0	无	0
吴振之	境内自然人	1,978,801	0.90	1,978,801	1,978,801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信深圳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33,613	0.84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普源精电投资有限公司	63,9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936,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4,802,09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4,802,099
李维森	15,557,760	人民币普通股	15,557,760
王锐军	15,557,760	人民币普通股	15,557,760
王锐	11,508,48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8,480
苏州锐格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0,000
苏州锐进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0,00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2,775,548	人民币普通股	2,775,54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信深圳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3,613	人民币普通股	1,833,61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59,129	人民币普通股	1,559,1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锐直接持有公司A股11,508,480股股份，持有公司H股205,700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11,714,18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6%；王锐通过其控制的苏州普源精电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29.24%的股份；同时王锐通过其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苏州锐格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锐进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控制公司5.41%的股份；另外，王锐的一致行动人王铁军、李维森分别直接持有公司A股15,557,760股股份，分别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11%。王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1：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中，A股普通股股东总数为16,581户，H股普通股股东总数为3户，合计16,584户。

注2：HKSCC NOMINEES LIMITED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其中王锐持有的公司H股205,700股股份合并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登记。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